



立法會陳志全議員辦事處

Office Of Chan Chi Chuen, Legislative Councillor

立法會道1號立法會大樓

內務委員會秘書

戴燕萍女士

戴燕萍女士：

立法會CB(2)47/19-20(01)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LC Paper No. CB(2)47/19-20(01)

(Chinese version only)

有關本人於2019年10月18日內務委員會會議提出的查詢事宜

就本人於2019年10月18日的內務委員會就程序及上個會期內務委員會正副主席權力的提出的查詢，本人盼閣下能就本人的查詢盡快作出回覆。

在10月18日的內務委員會中，本人就程序事宜及上一個會期內務委員會正副主席權力事宜提出兩個問題，詳情如下：

(一) 在內務委員會未能選出新一個會期的正副主席的情況下，內務委員會須否及可否處理立法會大會的議程及相關事項？若須處理立法會大會的議程及相關事項，相關的內務委員會會議是由誰主持？

(二) 在本會期的內務委員會產生正副主席之前，上一會期的內務委員會正副主席是否有權在本會期的立法會大會協助立法會主席主持大會會議？若是的話，根據何等條文賦權上一會期的內務委員會正副主席協助大會主席主持本會期的大會會議？

本人盼閣下能盡快回覆上述問題，以釋公眾疑惑。專此函達，佇候示覆。



立法會議員陳志全

謹啟

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二日